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京教院党办发〔2026〕11号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北京教育学院党委2026年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

经学院党委审议通过，现将《北京教育学院党委2026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予以印发，请抓好工作落实。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5月19日



北京教育学院党委 2026 年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

2026 年，北京教育学院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教育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定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快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以全面从严治党新成效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保障，更有力地服务教育强国首善之区建设。

一、持续加强政治建设，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

1.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进一步提升领导班子建设整体水平。紧密围绕首都发展规划战略布局，落实好市教育两委工作部署，高质量编制实施《北京教育学院“十五五”时期发展规划》及配套举措。

牵头领导：全体院领导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2.坚决扛牢主体责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快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强化督查督办，扎实推动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指示批示落实落地。

牵头领导：全体院领导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3.加强北京教育党校建设。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加强教育党校能力建设。抓实北京教育党校基本培训，提升基础教育系统干部党员教育培训质效。精准服务市教育两委决策需求，加快建设基础教育党建研究机构和智库。推动大中小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完善“大思政课”育人体系。

牵头领导：全体院领导

主责部门：教育党校办公室、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二、持续深化思想建设，以教育家精神铸魂育人

4.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进一步丰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形式，推动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进课程进教材进头脑，提升学习实效，与发展改革实践

深度融合。

牵头领导：张永凯、桑锦龙、李开发、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5.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风险研判处置机制。严格执行内容审核把关制度，加强对讲座论坛、校园网络、新媒体平台等阵地管理。提升网络意识形态主导权，深化主流价值引领与风险防范。强化保密宣传教育。

牵头领导：张永凯、李开发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6.完善宣传文化体系构建。做好学院发展成就宣传报道，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学院品牌。加强与社会主流媒体的协同合作，拓展对外传播渠道。营造良好校园文化环境，强化公共区域宣传载体、文化设施管理。

牵头领导：李开发、张林师

主责部门：党委宣传部、党委安全稳定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三、持续强化组织建设，营造干事创业良好环境

7.系统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开展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双创”行动。

实施“头雁工程”，提升党组织书记履职管理能力。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培育一批党建品牌。

牵头领导：李开发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8.锻造高素质干部人才队伍。系统谋划干部人才工作，优化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科学构建队伍建设指标体系。坚持师德第一标准，融入教师引进、聘任、考核等全过程管理。开展好新入职教师“师德第一课”，深化“师德师风建设月”活动。完善教师全周期专业发展支持体系。

牵头领导：李开发、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9.深化人事管理与评价机制改革。优化绩效考核机制，完善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激发教师队伍活力。做好新一轮全员聘任工作。推进数字化人事治理，实现教师专业发展个性化支持。

牵头领导：李开发、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0.做好统战群团与离退休工作。加强党对群团统战工作的

领导,广泛团结联系党外知识分子、民主党派成员等各方面力量,增强统战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保持和增强工会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加强工会培训和宣传工作,提升维权服务质效。用心用情做好离退休老同志服务。

牵头领导:李开发、杨建新

主责部门:党委统战部、工会、离退休工作处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四、持续提升治理效能,深化“一融双高”工作质效

11.深化推进“培训质量与管理服务水平双提升行动”。精准施策解决改革发展“卡脖子”关键问题,推动可感可及的实事落地。深化培训品牌与资源建设,加快培训数字化转型。改善办学环境、拓展办学空间、优化学习体验。强化平安校园建设,构建全链条、多维度的安全保障体系。

牵头领导:全体院领导

主责部门:各职能部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2.服务首都教育综合改革。聚焦市教育两委重点关切做好系列专项培训,助力干部教师深刻把握首都基础教育改革政策。落实“健康第一”工作部署会精神,发挥“北京市基础教育心理健康实践指导基地”作用,继续深入推进“体育场景育人”“美育工作坊”专项工作。深化落实“体育八条”“身心健康二十条”

“美育浸润行动”。探索实施小初高一体化教育、托幼一体化教育、中小学科技教育（STEM教育）队伍建设研究与培训。深化心理健康、体育美育、劳动教育、人工智能教育、科技教育师资培训与精品课程建设。

牵头领导：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3.高标准完成市级常规干部教师培训。聚焦新质生产力对首都教师队伍建设的新要求，按照“突出高端、立足前沿、实践导向、示范引领”的思路，深化教师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优化分层分类分岗培训体系，探索教师教育新样态。突出教书育人能力，优化主体培训，深化专项改革。

牵头领导：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4.服务国家战略，落实支援合作培训与委托培训。深化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探索建立三地联合培训、课程开放、专家与实践资源共享机制。发挥北京教育学院雄安教师培训基地的辐射带动作用，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教育高质量发展，做好“通州区名师名校长（园长）高级研修班”。参与“融铸式”教育协作系列活动，高标准完成教育支援任务。充分发挥各类学术团体、协

会和平台作用，广泛汇聚校友专业力量。

牵头领导：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合作培训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5.推进学历继续教育提质增效。着力做好学前教育（0-3岁托育）等新专业的申报与建设工作，深化数智赋能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系统加强思政课程建设与评价改革，全面提升“三全育人”工作水平。

牵头领导：肖汶

主责部门：党委学员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6.坚持有组织科研推进“研训一体”。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加强纵向课题申报组织和专业指导，着力提升立项数量与质量。完善横向课题经费使用和激励机制，稳步增加横向课题数量。组织实施好院级课题申报。加强二级学院课题申报全过程管理。优化课题经费管理制度。加强研究成果的实践转化与应用。立足学院办学特色，积极拓展国际合作研究。

牵头领导：张林师

主责部门：科研处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7.扎实推进学科建设。研制学院“十五五”学科建设实施

意见，完善职后教师教育学科图谱。深化四大主干学科建设，建立常态化跨学科学术研讨与协作机制，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整合资源启动新一轮学科创新平台建设工作，优化非实体性学术研究平台建设与管理。

牵头领导：张林师、肖汶

主责部门：科研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8.开展高层次学术交流。持续开展“先锋青年学术讲座”“期刊主编进学院”“科研成果发布”等常规学术交流活动，营造良好科研氛围和学术文化环境，不断增强社会影响力与专业引领力。

牵头领导：张林师

主责部门：科研处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19.拓展高水平国际交流合作。深化与澳大利亚、法国、挪威、芬兰等国家和港澳台等地交流合作，试点建设境外研修基地，推进干部教师境外访学研修、学术交流。依托塞浦路斯大学孔子学院，做好国际中文教育，讲好中国故事。

牵头领导：桑锦龙、庞成立

主责部门：党政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20.加强资源统筹建设力度。建设高水平学术平台，扩大期刊学术话语权，打造精品教育出版品牌。优化院内教师投稿支持机制，建立作者培育库。加速学术资源智慧化转型，完成文献管理系统升级，建设数字档案服务体系。深化“信息素养进院系”服务，打造多元化学术文化空间。

牵头领导：庞成立

主责部门：学术资源部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五、持续推进纪律作风建设，持之以恒净化政治生态

21.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巩固和深化学习教育成果，开展隐形变异“四风”问题专项排查，加强多部门协同联动，推动完善内控机制。坚持零容忍纠治“四风”，一体推进“三不腐”。合力推进廉洁文化建设。

牵头领导：张永凯、李开发、张润杰

主责部门：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22.“督帮一体”提升监督效能。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扎实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坚持加强工作协同联动。强化政治监督，做好日常监督，健全政治监督清单化管理和跟踪问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巡察工作制度体系，完善“纪巡审”联动机制，提升巡察工作质效。

牵头领导：张润杰

主责部门：纪检监察办公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审计处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

23.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完善学院纪检监察机构职能配置和力量配备，优化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职能，依规依纪问责监管责任落实不力问题。优化完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结构，加大对专兼职纪检干部队伍的培训指导力度。

牵头领导：张润杰

主责部门：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